

# 市政府关于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苏通04单元E基本控制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

通政复〔2022〕31号

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

你局《关于报请审批〈苏锡通科技产业园苏通04单元E基本控制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〉的请示》（通自然资规请〔2022〕30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你局呈报的《苏锡通科技产业园苏通04单元E基本控制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》（以下简称《控规》）。规划范围东至团结东路、南至海德路、西至江景路、北至金英西路，面积约0.49平方公里。

二、《控规》确定的各类用地布局、地块控制指标应作为强制性内容予以控制。

三、在《控规》实施过程中，要始终贯彻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，加强园区用地策划和城市设计，着力提升土地资源利用效率，塑造产城融合城市特色，落实优质共享公共服务和绿色智能基础设施空间布局，创造生态宜居美好生活。

四、请你局会同市有关部门依法加强管理，确保该《控规》的落实，有序推进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建设和发展。

南通市人民政府

2022年5月7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